

证券代码：605117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3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6日上午10时在公司9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本次会议以现场形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6年9月11日以书面、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董事张和君、张栋斌、ZHANG DONG YE、谈最、朱一鸿、诸成刚、沙亮亮、乐静娜以现场参会形式参加了会议。会议达到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召开董事会法定董事人数。

本次会议由张和君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全部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公司披露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之后的三年内予以转让；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回购情况为准，回购期

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64）。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7 日